

# 嘉義市政府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

執行單位：工務處

中華民國 112年度

計畫名稱	嘉義市擴大換裝 LED 路燈暨維護案後續擴充		
計畫內容	<p>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，汰換本市路燈為節能燈具，不僅節能且有節省電費之效益，原先辦理「嘉義市擴大換裝LED路燈暨維護案」，本府以中央補助之經費換裝本市原水銀燈(約13,000盞)，增加本案後續辦理換裝鈉氣燈或其他燈具(約17,000盞)及全市維護工作，含耗品及非耗品(含燈桿、開關箱及線路等)之維修更新、新設路燈及路燈遷移等工作。</p>		
經費總額	新台幣 <u>170,000</u> 千元	計畫期間	自民國 <u>106</u> 年1月起至 <u>114</u> 年12月止
效益分析	<p>1.本計畫採1年建置9年維護，全都委由承包商承攬，成本計算概估約為(17,000*10,000)=1億7,000萬元(換裝+維護合計10年，無保固限制，燈具不亮廠商即時維護)。</p> <p>2.效益評估分為可計效益與不可計效益兩部分，可計效益之總效益每年約可節省電費2,500萬元，省電約1,450萬度電，減碳約8,750公噸，10年合計節省電費約2億5,000萬元，省電約1億4,500萬度，減碳約87,500公噸；不可計效益包括如人民生命財產保障、環境改善、生活品質提昇、均衡區域發展及增加民眾對政府施政之向心力等效益。</p>		
選擇方案 或 替代方案	無		
其他			